

证券代码：300602

证券简称：飞荣达

公告编号：2020-059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306,241,6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应当按照“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

2020年5月1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16,662,699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306,241,650股变化为322,904,349股。

2020年5月25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正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2,000股。公司股份总数由322,904,349股减少至322,832,349股。

公司根据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22,832,3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4860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853747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

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691653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8972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94861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322,832,349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06,577,319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20年6月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0*****112	马飞
2	02*****908	黄峥
3	02*****202	马军
4	08*****366	飞驰实业投资（常州）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5月26日至登记日：2020年6月2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0年6月3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2,421,424	44.12	81,061,332	--	223,482,756	44.12
高管锁定股	123,658,575	38.30	70,382,170	--	194,040,745	38.30
首发后限售股	16,662,699	5.16	9,483,830	--	26,146,529	5.16
股权激励限售股	2,100,150	0.65	1,195,332	--	3,295,482	0.6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410,925	55.88	102,683,638	--	283,094,563	55.88
三、总股本	322,832,349	100.00	183,744,970	--	506,577,319	100.00

注：最终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数据为准。

八、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506,577,319股摊薄计算，2019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6924元。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南林路飞荣达新材料产业园1#9F会议室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王 燕 马 蕾

咨询电话：0755-86083167

传真电话：0755-86081689

十、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方案具体实施时间的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